



MR 集团道德准则



1	引言	4
1.1	MR 集团使命	4
1.2	道德准则目标	4
1.3	受托人和准则应用环境	5
1.4	准则的合同价值	6
1.5	纪律处分	6
1.5.1	针对员工、董事和监事的处分制度	6
1.5.2	针对合作者、供应商、顾问和商业合作伙伴（代理商、经销商等）的处分制度	6
2	一般原则	7
2.1	合法性	7
2.2	诚信和公正	7
2.3	信任	7
2.4	共享	7
2.5	团队合作	8
2.6	勤奋和专业	8
2.7	信息透明和完整	8
2.8	对集体的责任	8
2.9	人事政策	8
2.10	社会责任	9
2.11	使用内部安保或第三方安保公司	10
3	具体措施	10
3.1	监察机构	11
4	与公共行政机关和同等机构的关系	11
4.1	法律和监督机关	12
4.2	政党和组织	12
4.3	与行业协会和工会的关系	13
5	与客户、供应商、合作者、顾问和商业合作伙伴（代理商、经销商等）的关系	13
6	公司资产和沟通义务	14
6.1	公司沟通和账目记录	14

6.2 其他行政义务	14
6.3 利益冲突	14
7 反垄断和监管机构	15
8 特权信息	15
9 对外关系	16
10 收入、付款和相关事务	16
11 劳动安全和卫生	17
12 环境保护	17

1 引言

本道德行为准则（以下简称“*道德准则*”）阐明了在处理 Manuli Rubber Industries S.p.A.（现为 Manuli Ryco S.p.A.，以下简称“MR”）及其所有所属公司进行的商业和公司活动时，董事、员工（包括管理层和非管理层）和合作者（以下简称“受托人”）的道德承诺和责任。

1.1 MR 集团使命

MR 集团是一家国际工业集团，其规模和业务的重要性使其在市场、经济发展和所在社区的福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它在多个快速发展的制度、经济、政治、社会和文化背景下运作。MR 集团的使命是通过创新和质量寻求管理卓越；在增长计划中增加能力价值和技术创新，同时在汽车、油动力和海洋油应用领域的流体传动增强橡胶和金属组件及系统设计、制造和分销行业中保持领导地位；为股东创造价值，提升客户满意度，并促进员工的专业成长。

1.2 道德准则目标

由于 MR 集团工作情况的复杂性，MR 集团认可、接受和分享的价值观以及内部和外部承担的责任必须明确定义。

因此，MR 董事会于 2007 年 11 月 13 日通过了一项决议，采用最先进的公司治理标准通过了本道德准则，该准则取代、更新和整合了此前有效的道德准则。为了确保集团的正常运营、可靠性和声誉、决定性因素、公司成功资产，所有受托人都必须遵守本道德准则。

本道德准则旨在确保集团内部关系及与外部各方的所有操作、行为和工作方式都能正确、

公正、诚信、忠诚和专业地执行。严格遵守 MR 集团所在国家/地区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程序至关重要。

道德导向（内部和外部的透明度、忠诚度和诚实度）是公司向股东/投资者、客户乃至整个民事和经济环境展现可信度的必要途径；将对公司运营中价值观的认知和认可转化为竞争优势。

每位员工都应了解道德准则，并积极参与其实施，指出任何不足之处。

MR 集团承诺促进和推动其受托人对本准则的了解，并鼓励他们对准则内容做出建设性贡献。

MR 集团还承诺使用所有可能的工具，保证本准则得到全面和有效的执行。

任何违反道德准则文字和精神的行为将根据本准则受到制裁。

对本道德准则的任何更新、修订或整合必须经过 MR 董事会批准。

所有受托人以及与集团有业务关系的任何人均已被告知道德准则。

可通过集团官网查阅：[道德准则 - Manuli Ryco](#)。

1.3 受托人和准则应用环境

本道德准则适用于 MR 集团旗下的所有公司。因此，以下是必须遵守本准则的受托人，若违反其中任何规定，将受到相应处罚：所有 MR 集团员工和合作者，包括临时员工和合作者，无任何例外。

此外，所有董事、监事和执行 MR 管理和控制的任何一方 - 无论是否具有正式的法律资格 - 都是道德准则的受托人，必须遵守其原则，并对任何违规行为负有责任。

所有 MR 集团的顾问、供应商、商业合作伙伴（包括代理商、经销商等），以及以 MR 集团名义或代表 MR 集团或在其控制下开展活动的任何人，均为本准则的受托人。

道德准则在意大利和国外均有效，但在 MR 集团运营的不同国家/地区，必须充分考虑文化、社会和经济多样性。特别是，MR 集团承诺确保属于集团的所有公司，无论是在意大利还是国外，均应遵守道德准则的原则。

1.4 准则的合同价值

遵守道德准则标准，是所有员工（包括管理层和非管理层）在履行劳动合同过程中忠诚、正直和诚信义务的一部分，并应被视为 MR 集团员工合同义务的基本组成部分，此外，该义务也依据《民法典》第 2104 条以及现行《国家集体劳动合同》（如适用）予以确认和执行。

1.5 纪律处分

1.5.1 针对员工、董事和监事的处分制度

MR 集团的任何员工不遵守和/或违反道德准则中规定的行为规范，即构成对其劳动关系义务的违约，将受到相应的纪律处分。

上述处分将根据相关法律和集体合同的规定执行，并将与违规行为的严重性和性质相符。

对违规行为的认定、纪律程序的管理以及处罚的执行，将由公司授权的职能部门负责。

如董事或监事违反道德准则，监察机构应将相关情况通报董事会和监事会，由其根据法律规定采取相应的措施。

1.5.2 针对合作者、供应商、顾问和商业合作伙伴（代理商、经销商等）的处分制度

任何与 MR 集团存在非雇佣合同关系的合作者、供应商、顾问和商业合作伙伴（例如代理商、经销商等），如果违反本准则，在情节严重的情况下，可能导致合同终止，如果该行为对集团造成损害，MR 集团有权进一步提出损害赔偿要求。

2 一般原则

MR 集团共同认可并遵循的基本原则和价值观包括：

2.1 合法性

MR 集团认为，遵守现行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定是一项基本原则。受托人在履行职责和相关活动时，必须遵守其所在的国家/地区的所有法律制度。

2.2 诚信和公正

MR 集团的行为准则基于道德诚信、透明度、诚实、公正和诚信原则。MR 集团谴责任何形式的歧视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性取向、种族、民族和社会出身、语言、宗教、政治观点、年龄、健康状况、是否接近政治团体和工会，除非现行法律对此有明确规定。

2.3 信任

MR 集团认为，只有在内外各方彼此完全信任的基础上，才能建立真正有效的业务关系。

2.4 共享

MR 集团致力于发挥推动作用，激励员工在集团内部以及在适当情况下于外部充分共享信息、知识、经验和专业技能。

2.5 团队合作

团队合作和共同目标贯穿 MR 集团的各项活动，集团深信其成功依赖于团队合作（包括管理层和员工），由此创造新的价值。

2.6 勤奋和专业

受托人在开展专业活动时应当勤勉尽责，秉持高效与成效的目标，始终以集团利益为出发点开展工作。

2.7 信息透明和完整

MR 集团在开展机构活动、管理财务资源以及相关财务报表和/或账目记录时，秉持信息透明和完整的原则。

MR 集团在起草所有文件时均以信息透明和完整为基本原则。

2.8 对集体的责任

MR 集团在开展活动时，积极承担对集体的责任，秉持团结互助和持续沟通的价值观。

MR 集团与股东保持并发展信任和持续沟通的关系，尽可能就相关事务对其进行告知与参与。在工作活动中，该集团亦将保护环境和公共健康视为其职责所在。

最后，MR 集团促进社会、经济和职业发展，完全尊重国际公认的标准和权利，包括反对歧视、保护儿童、禁止强迫劳动、维护工会权利、保障工作场所的健康和安全、保证合理的工作时间和薪资。

2.9 人事政策

MR 集团承诺营造一个和谐的内部工作环境，让所有员工在遵守法律、共同道德原则和价值观的基础上安心工作。

MR 集团保证员工和合作者的信息保密。

该集团确保员工和合作者在法律制度和相关修订规定的范围内，受到尊重和有尊严的对待。

MR 集团不容忍任何形式的隔离、剥削或骚扰行为，无论是基于歧视、个人或工作原因，亦无论是员工之间还是与合作者之间。

MR 集团禁止对合法拒绝执行不当工作指令的员工或合作者进行任何形式的纪律处分。

任何形式的性骚扰都将受到严厉处罚，甚至可能导致解除劳动合同或合作合同。

MR 集团坚决反对一切基于种族、语言、信仰、宗教、政治立场、国籍、族群、年龄、性别、性取向、婚姻状况、残疾、外貌、经济社会条件的歧视行为，也反对因上述差异而给予任何不当特权。

MR 集团严格禁止“黑工”、童工以及任何形式侵犯个人权益的非法行为。所有雇佣与合作关系均通过双方签署的正式合同建立。所有员工和合作者均明确了解合同中规定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MR 集团还倡导内部学习文化，重视员工的专业发展，支持员工培训。MR 集团为员工提供培训工具，致力于发展并提升其专业能力。

2.10 社会责任

MR 集团在其运营的公司结构内保障符合国际社会责任原则的工作条件，依据 SA 8000 法规所载的原则执行。

MR 集团追求的行为旨在：

- 杜绝童工和强迫劳动；
- 保障合法的工作时间，并向员工支付体面的薪资；
- 确保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权；
- 保障工作场所的安全和健康；
- 制定尊重员工尊严的纪律制度；
- 杜绝任何基于性别、种族、宗教、政治或性取向的歧视行为。除了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和标准外，MR 集团还依据以下国际公约和宣言中的原则开展活动：

—国际劳工组织第 29 号和第 105 号公约（强迫劳动和契约劳动）；

—国际劳工组织第 87 号公约（结社自由）；

—国际劳工组织第 98 号公约（集体谈判权）；

- 国际劳工组织第 100 号和第 11 号公约（同工同酬、男女平等和反歧视）；
- 国际劳工组织第 135 号公约（工人代表公约）；
- 国际劳工组织第 138 号公约和第 146 号建议（最低年龄和建议）；
- 国际劳工组织第 155 号公约和第 164 号建议（职业安全与健康）；
- 国际劳工组织第 159 号公约（残疾人康复和就业）；
- 国际劳工组织第 177 号公约（居家办公）；
- 《世界人权宣言》；
- 《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

2.11 使用内部安保或第三方安保公司

MR 集团在签约或聘用自身或第三方私人安保公司时，应确保提供适当的指示和控制程序。在任何情况下，内部安保或第三方安保公司不得违反人权、施加残酷待遇、侵犯身体完整权或妨碍结社自由。

3 具体措施

为贯彻本准则的各项原则，MR 集团确保：

- 本准则得到最大程度的传播和辨识；
- 本准则得到统一的解读和执行；
- 如果收到违反本准则的消息，将根据现行法律进行调查并实施相应处罚；
- 预防并制止对本准则实施者的任何报复行为；
- 根据实际需要并参考上述活动，定期更新本准则。

在不影响法律赋予社会团体和第 231/2001 号立法法令下监察机构职权的情况下，所有受托人必须在其权限和职能范围内积极配合本准则的实施。

3.1 监察机构

MR 监察机构在监督本道德准则的遵守和实施方面，具备第 231/2001 号立法法令下组织模型所规定的权力、任务和职责。

在不影响现行法律和国家合同所规定保障措施和法律义务的情况下，监察机构可合法接收澄清请求、投诉或潜在或实际违反消息。

任何澄清请求、投诉或消息都将根据适用法律严格保密。

4 与公共行政机关和同等机构的关系

与公共行政机关和公共部门（包括公职人员，无论其是否承担公共服务职责，以及公共服务经销商）建立承诺和管理各类关系，仅限于公司授权职能部门及其指定员工。

即使在参与商业谈判（例如参与公共程序）以及与公共行政机关和类似机构的任何其他活动，MR 集团始终秉持正直和透明的行为准则。

MR 集团与公职人员的关系建立在透明、忠诚和正当的基础上：MR 集团不希望产生任何可能被误解为企图不正当地影响相关方以获取非法利益的行为。

事实上，MR 集团严厉谴责任何可能构成腐败的行为，即出于对集团利益的误解。同样，员工和合作者如遭遇或知悉任何来自公职人员的勒索或敲诈行为，应向其管理层报告。

MR 集团员工和代表必须向管理层报告与公职人员存在的任何个人经济往来或业务关系。

鉴于上述情况，MR 集团员工或合作者不得：

- 向上述各方提供或承诺提供礼品、金钱或其他好处，以影响其专业判断的公正性；在不损害集团形象的前提下，可接受小额或礼节性礼品，前提是符合习俗；
- 发送虚假或伪造的文件，确认不存在的要求或提供不真实的担保；
- 通过伪造或欺骗手段（例如：发送虚假文件并陈述不真实的事实）非法获取任何类型的利益（许可证、授权、费用减免等）；
- 向涉入可为集团带来利益的行政程序的公职人员提供经济利益、专业任务、礼品或其他好处，例如雇佣或承诺雇佣；
- 以任何方式篡改公共行政计算机或电信系统的运行，或未经授权干预系统中的数据、信息、程序；
- 通过使用或出示虚假或不实文件，或遗漏重要信息，非法获取由公共行政机关计价、授予或分配的捐款、贷款、便利抵押贷款或其他同类性质的款项；
- 将用于创建公共工程或开展公益活动的捐款、补贴或贷款挪作他用；

- 在公开招标或程序中与其他参与者交换报价信息。

即使某些行为在外国并不构成犯罪或违法，若在本集团制度中属于犯罪行为，也将视为违反 MR 集团政策。

4.1 法律和监督机关

MR 集团遵守法律，并在其职责范围内支持司法公正。

在开展活动时，MR 集团以合法、正当的方式与法律机构、执法机构和任何具有检查权的公职人员合作。

事实上，MR 集团谴责任何形式的腐败或非法行为。员工和合作者如遭遇或知悉任何来自公职人员或公共服务人员的勒索或敲诈行为，应向其管理层报告。

MR 集团要求所有员工和合作者在接受任何检查和监督时，完全配合具有监管权的公职人员或监督机关。

在应对法律诉讼、公共行政机关或监督机关的询问或检查时，任何人不得销毁或篡改记录、会议纪要、账目记录 and 任何文件，也不得向主管机关撒谎或提供虚假证据。

任何人不得劝诱他人向主管机关提供虚假或误导性信息。

任何人不得向实施监督和检查工作的人员或主管机关提供经济利益、委托任务、礼品或其他形式的好处。

4.2 政党和组织

MR 集团不得提供任何形式的政治捐款。

政治捐款包括向任何政治或工会政党和/或组织或其成员以及独立候选人（无论是担任公职还是竞选）提供任何款项、贷款或礼品。

MR 集团董事、员工和合作者不得动用集团的资金、财产、服务或其他资源进行政治捐款。

即使通过第三方以集团名义或其自身名义进行捐款，也视为 MR 集团捐款。

MR 集团不报销员工、董事或其关联人员的任何个人政治捐款。

4.3 与行业协会和工会的关系

MR 集团承诺在现行法律和适用集体合同规定的范围内，根据正当、合法和透明的原则，与行业协会和工会建立并保持持续的合作。

5 与客户、供应商、合作者、顾问和商业合作伙伴（代理商、经销商等）的关系

MR 集团与客户、供应商、合作者、顾问和商业合作伙伴（代理商、经销商等）的关系完全基于质量、竞争力、专业性、公正性和对公平竞争规则的尊重。

特别是，MR 集团希望供应商、合作者的选择以及商品和服务的采购完全基于质量、优势、价格、能力和效率，避免与在环境保护、劳动条件和/或人权等方面声誉不佳的供应商达成协议。

MR 集团不希望其客户、供应商、合作者、商业合作伙伴等因非法压力而提供合同中未规定的服务（无论在内容和/或方式上）。

此外，MR 集团希望客户、供应商、合作者等（集团已适当告知）遵守本道德准则中的原则。因此，MR 集团希望供应商和合作者在员工和工人待遇方面按照国际公认的标准和原则行事，并特别关注以下原则：保护基本权利、反对歧视、保护儿童、禁止强迫劳动、维护工会权利、保障工作场所的健康和安全、保证合理的工作时间和薪资。

违反上述行为可视被为严重违背合同履行中的正当和诚信义务，损害信任关系，并可构成合法终止合同关系的正当理由。

受托人不得为自己或他人接受礼品或其他好处，即使在特殊场合，除非礼品价值不高和/或属于正常礼节性往来，前提是不会损害任何一方的诚信或声誉，且不会被第三方认为是为获取不当利益或以不当方式行事。

如果受托人在非自愿情况下接受非低价值或与本规定不符的礼品或其他好处，受托人必须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董事，由其安排退还事宜。

6 公司资产和沟通义务

6.1 公司沟通和账目记录

MR 集团认为，账目记录的透明度和账目记录本身基于真实、完整、清晰、精准、准确的原则并符合现行法律，是有效监督的基本前提。

每一项操作均必须保留适当的支持文件，以便于账目记录、重建操作和明确责任归属。

同样，MR 集团重申，资产负债表必须真实、清晰、完整地反映集团的经济或财务状况。

6.2 其他行政义务

MR 集团的公司资产应以正确和诚实的方式管理，因此所有必须遵守本准则的各方还必须保护其完整性，以最大限度保护股东、债权人、投资者等的利益。

董事（或履行该职能的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妨碍或阻止审计人员、股东和审计公司在其权利范围内进行监督活动。综上所述，例如：

- 必须正确评估公司资产、财产、债权和股票，不得高估或低估；
- 不得使用不可分配利润或法定储备金进行公司资本操作或其他类型操作；
- 必须始终追求公司宗旨；
- 公司资产管理必须符合 MR 集团的本质，以透明和道德的原则运作；

上述原则必须用于评估和任何其他特殊操作（合并、分立等）。

任何人不得影响公司会议的正常进程和决议，误导或欺骗股东。

6.3 利益冲突

MR 集团确保其员工、董事、代表或合作者不会陷入利益冲突情形。

MR 集团员工和合作者做出的所有选择和采取的所有行动必须是为了最大限度发挥集团优势并追求公司发展。因此，MR 集团设定以下规则：

- 董事不得参与或协助与 MR 存在竞争性利益（即便只是部分）的操作，也不得参与相关决议；
- MR 集团员工和合作者不得从事与集团利益及其宗旨（如章程和本准则所述）相竞争的业务或其他专业活动。

除非 MR 集团特别授权，否则员工和合作者不得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协助集团进行的交易、金融操作或投资，从中获得合同未规定的个人利益或其他好处。

MR 集团的所有员工、合作者和董事必须尽一切努力避免利益冲突。

一旦发现存在利益冲突的可能性，必须立即向监察机构报告。

所有代表 MR 集团与私人实体进行谈判的员工或合作者，一旦存在利益冲突的可能性，也必须告知监察机构。

为了遵守公正和透明的原则，并确保其运营的集体和受益方的信任，MR 集团应确保所有受本准则约束的人员不会处于利益冲突中。

7 反垄断和监管机构

MR 集团承认，公平竞争是公司发展的核心要素。

MR 集团完全并严格遵守反垄断法规和市场监管机构的规定。由 MR 集团控制的公司必须将其采取的所有具有反垄断意义的举措告知集团法务部。

MR 集团法务部为所有公司提供竞争政策方面的指导，并提供必要的管理支持。

MR 集团不会拒绝、隐瞒、篡改或拖延反垄断机构和其他监管机构要求的任何信息，并在诉讼期间积极配合。

为确保最大程度的透明度，MR 集团承诺不与任何机构的员工及其家属发生利益冲突。

8 特权信息

MR 集团员工和合作者因雇佣和合作关系获得的所有信息均为集团财产。

MR 集团始终遵守忠诚、公正、平等获取信息和透明的原则，严格遵守法律，不干扰股票市场的正常运作。因此，如果因股东关系或合作关系获得任何特权信息，MR 集团承诺对此严格保密。

特权信息是指公众尚未得知的有关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无论是否上市）的具体信息，一旦公开可能会影响其价格。

金融工具包括：股票、债券或任何其他可流通证券以及有关上述证券的合同。

MR 集团希望，任何因其专业活动或合作关系而获得特权信息的人员，在信息正式公开之前不得：

- 使用该信息直接或间接为本人或第三方买卖金融工具或开展其他业务；
- 将该信息泄漏给除履行正常工作、职业、职能或职务之外的其他人；
- 根据该信息推荐或诱导他人进行任何操作。



上述禁令适用于家庭成员、同伴、合作者以及因与上述各方存在保密关系而接触该信息的任何人。

上述各方不得传播虚假信息，进行虚假交易，或使用其他足以使金融工具价格发生巨大波动的手段。

9 对外关系

与意大利和外国新闻媒体、电视和大众媒体的关系仅由授权人员或其指定的其他人员负责。所有对外沟通必须事先获得授权，并符合当时有效的公司治理程序。

为了维护集团形象和信息发布的准确性，MR 集团希望：

- 在采访或各类声明中，任何员工和/或合作者不得向未经授权的外部人士或记者发布任何可能损害集团的信息；
- 如果员工和/或合作者被未经授权的外部人士或记者要求提供任何可能对集团造成损害的声明或信息，应将其转交给相关指定部门。

需在会议、公共活动或出版物起草期间对外发布有关公司目标和活动信息的人员，必须就任何声明/干预的内容与指定职能部门协商沟通，确保与公司政策保持一致。

10 收入、付款和相关事务

MR 集团完全遵守其运营所在国家/地区的现行反洗钱法律以及主管机关发布的规定。

为此，员工和合作者必须避免执行在公正性和透明度方面存在疑点的操作。特别是，员工和合作者有责任提前核实商业伙伴、供应商、顾问等的信誉及其业务的合法性；确保不涉及任何可能助长非法或犯罪活动中的洗钱行为，始终完全遵守初级和次级反洗钱法律。

为避免进行或接受不当付款，员工和合作者在所有谈判中必须遵守以下有关文件和保存记录的原则：

- 由 MR 集团进行或接受的所有付款和转账必须准确、完整地记录在账簿和法定会计记录中；
- 所有付款仅可向正式签订合同和/或经 MR 集团决议确认的收款人进行；
- 不得进行虚假、不完整或欺骗性的记录，不得创建隐藏或未记录的资金，也不得将任何资金存入个人账户或不属于 MR 集团的账户；
- 不得擅自使用集团资金和资源。

11 劳动安全和卫生

MR 集团致力于传播和巩固安全文化，提升风险意识，倡导所有合作者的负责任行为，并通过预防措施保障员工的健康和安全。

集团的活动必须全面遵守现行的预防和保护法律；运营管理必须参考先进的环境保护和能效标准，追求最佳的劳动安全和健康条件。

12 环境保护

MR 集团将环境视为主要资产。为此，集团在决策中确保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的兼容性，不仅遵守现行法规，也充分考虑科研进展和最佳实践。

MR 集团根据预防原则开展业务活动，立即纠正任何可能对环境造成损害的行为。

集团承诺将对其业务活动环境影响的分析、预防、控制和权衡机制作为标准程序的一部分；环境管理的组织和模型不断更新并在必要时进行修订。对于可能对环境产生影响的所有行为，集团会根据业务的内部与外部变化做出调整。

集团确保与参与环境监督和管理的外部各方保持公正、透明的合作，并及时准确地提供相关信息。

为了实现上述目标，集团动用组织、工具和经济资源，确保全面遵守现行法规，保护和改善环境条件，合理使用自然资源。

我们的环境战略尤其注重资源的负责任使用，并致力于保障未来世代的需求。

我们在所有业务阶段保护环境完整性及其生物多样性。

我们致力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促进能源转型，并努力降低对环境和自然的影响，坚决反对毁林政策。

我们衡量业务活动的直接和间接排放，致力于优化废物处理，合理限制并管理有害化学产品的使用，同时支持并实施循环经济战略。

我们注重水资源的负责任使用，监测、跟踪并记录用水情况，反对任何因业务活动产生的水体和/或固体废物。通过这种方式，我们可以控制和影响水资源使用，推动改善机会，最大限度减少消耗并重复使用，从而实现循环闭环。

我们不支持任何可能对公众或环境造成损害的政策或行为。

我们每年发布可持续发展报告，用于传达我们的 **ESG** 绩效以及我们在环境、社会、创新和治理方面取得的进展。